

佛冈县水利局

佛冈县水利局 2023 年度县级部门整体预算支出及县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基本情况

水利部门 2023 年度预算安排（含调整）17965.82 万元，实际支出 17965.82 万元，其中基本预算支出 1194.82 万元，项目预算支出 16771 万元（其中县级资金 2012.65 万元）。

2023 年基本支出决算数 1194.82 万元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障缴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退休费、抚恤费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、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差旅费、维修(护)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办公购置等。

2023 年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16771 万元，其中本年度下达资金 10932.92 万元（中央资金 415.27 万元，专项债资金 8100 万元，省级涉农资金 396 万元，市局资金 0 元，县级资金 2021.65 万元），以前年度资金 5838.08 万元。

二、县级水利项目财政支出情况

本年度下达县级水利项目资金 2012.65 万元，实施项目

23 个，其中 100 万元及以上项目 5 个。按照《佛冈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佛财绩〔2024〕2 号）要求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。

三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（一）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佛冈县水利部门 2023 年度已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，全县水利设施充分发挥防洪、灌溉等效果，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、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。

（二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全县完成县级水利投资项目 23 个，验收合格率 100%，资金支付率 100%，成本均控制在预算内。项目达到既定的绩效目标，建成的水利设施充分发挥防洪、灌溉等效果，保障居民社会生活平稳、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，水利设施均能良性持续运行，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%。

我单位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：100 分，等级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对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已完成，不存在偏离情况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通过绩效评价，我局充分掌握了水利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，总结资金管理经验，为下一年度提高水利资金的使用效益、规范管理、健全、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、完善预算编制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等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。

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法在佛冈县人民政府信息公

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